

四川旅游学院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文化产业管理（专升本）、食品质量与安全

（专、专升本）专业“1+X”证书改革试点

项目学员报考协议书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商定就“甲方为乙方提供自学考试相关服务和咨询工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双方情况

1、甲方系四川旅游学院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校外教学点，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 16 号正熙国际 21 楼，邮政编码：610016。

2、乙方（考生）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报考类别为：（ ）四川旅游学院自考食品质量与安全（专科）+食品合格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 ）四川旅游学院自考食品质量与安全（专升本）+食品合格管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 ）四川旅游学院自考文化产业管理（专升本）+数字媒体交互设计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所交学历助学费为_____，证书课程费用为 **4800**。报考批次为_____次。

经乙方申请，甲方按照《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开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文化产业管理（专升本）、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专升本）专业“1+X”证书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和甲方的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报考/指导服务，并给予乙方签订此通过协议，协议约定：乙方在成功报名后 2 年内，须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学习和练习，做到“不缺考、不作弊、认真答卷”；在此期间，甲方指定工作人员为乙方的学习及报考进行指导和服务。

第二条 双方约束

1、甲方约束

(1) 甲方须认真为乙方提供报考的指导和咨询服务工作；

(2)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课程学历指导和备考的考题练习。

2、乙方约束

(1) 乙方须认真参加并完成甲方组织或提供的课程学习和练题（线上学习过程时长、模考情况、线下冲刺等）；

(2) 乙方须做到“不缺考、不作弊、认真答卷”；

(3) 乙方原则上不更换手机号码，如确因需要变更手机号码后，须及时告知甲方经办人；

(4) 乙方如果做不到上述（1）、（2）和（3）的内容，则本协议自动失效。

第三条 其它因素

1、不可抗力

如果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国家相关政策、高校相关政策、自然地质灾害、战争等）情况，该协议自动失效。

2、乙方不得中途申请退费

乙方应严格遵守该协议内容，不得中途申请退还费用，如果乙方中途申请退费，该协议自动失效，且甲方不得退还乙方所交费用。

第四条 结束

1、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在履约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手机号码：

所属校区及地址：

202 年 月 日

202 年 月 日